

重庆市永川区农村集体养老服务市场化的 可行性分析及对策建议¹

唐宇琛，毛西妍，胡腾，冯磊，谢瑜雅

(西南大学，重庆 400715)

【摘要】：本文通过对重庆市永川区的实地调研，了解当地养老的基本情况，包括养老的主要方式、存在问题等，并针对这些已了解到的资料，结合当地政府的相关政策，运用相关经济学原理及方法，展开对“农村集体养老市场化”的可行性分析研究，落实农村集体养老化施行可能遇到的条件限制，以期改善农村养老现状，做到真正惠及农村老龄人口。

【关键词】：重庆永川；农村集体养老；市场化；可行性分析；对策建议

【中图分类号】：D669.6 **【文献标识码】**：A

1、农村集体养老市场化背景

据统计，我国 60%以上的老年人口在农村，农村养老的需求强烈。同时，计划生育导致“4-2-1”家庭结构普遍，传统居家养老模式越发不足，纯粹福利性养老机构“一床难求”，企业家、投资人面对新兴“夕阳市场”跃跃欲试，农村亟需推广新型养老模式。

基于农村养老现状，政府不断试行推广养老新模式。十八大以来，新型中央财政、各地政府开始设立养老服务产业投资基金，在各个地方进行试点探索以市场化方式发展养老服务产业；“十三五”规划期，老龄事业改革发展和养老体系建设提上日程，中央和地方农村养老政策积极扶持，许多新型养老模式也相继出台。如 2013 年，永川区政府发表《重庆市永川区关于扶持发展社会办养老机构的意见》，意见表示：不同资金来源，不同性质的养老机构都可登记，符合条件的机构按营利性和非营利性不同性质享受优惠扶持政策并保障养老设施老建设用地。种种优惠政策为农村集体养老服务业的发展建设创造条件。

然而，由于我国社会发展的不平衡性，农村老年人口养老观念较为落后，更倾向居家养老，“养儿防老”，“子女尽孝”的观念，老年人对进入养老机构集体养老认同度不高。同时，城市与乡镇的经济差距较大，农村人均可支配收入普遍较低，经济水平决定消费水平，农村老人在没有退休养老金、参与新农保过少的国情下，大部分人很难接受高昂的机构养老消费。

此外，养老服务业因为行业的特殊性，建设初期资金投入较大，资金周转问题严峻，农村集体养老机构如何实现盈利也是一个不容忽视的难题。目前中国的民办养老机构，一半以上只能维持收支支持平，40%的长年亏损，能盈利的不足 9%。同时，养老服务业人才断层现象严重，从业人员较少，高质量专业人员短缺，这也是我们需要面对和解决的问题。

¹【收稿日期】：2018-05-09

【作者简介】：唐宇琛（1997-），女，山东省东营市人，大学在读，研究方向：金融学。

2、农村养老现状

就前期调研、期中寻访以及实地调查的结果综合来看，以永川地区为例目前要在我国农村实行集体养老市场化所面临的实际问题有以下几个大方面：

2.1 观念

首先受永川地区现有的经济条件、发展水平以及受教育水平的影响与限制，大部分生活在永川农村地区年纪在70-100岁的老人不太认同集体养老，“养儿防老”“子孙尽孝”的观念依旧普遍存在且极受认同，包括年轻一辈也不愿意让自己家的老人参加集体养老，认为这是子孙没有尽孝，没有出息的表现。虽然大多数年轻人都已经进城或更加远走打工赚钱，老人们留守基本上无人陪伴，但只要能够负担起老人基本的温饱问题，老人也还能够自行活动，家里人就不会同意将老人送进养老机构。

2.2 商业价值、经济利益等待开发，目前资金缺乏

通过实地探访调查，我们发现，虽然目前集体养老的模式并不为大多数永川地区的农村老人所认可接受，但事实上，老人们会有意识地与同龄人聚集到同一个地方，喝茶、抽烟、聊天，还是愿意也需要与同龄人进行交流。老人们愿意为这种交流的机会付出一定的代价，包括时间与金钱方面。但是经济水平也决定了其消费水平，老人们愿意付出的时间与精力远超过愿意付出的货币代价，在这种情况下，老人们更倾向于付出低廉的货币成本购买简单的服务，例如在茶铺中消费一两元，以获得免费的休闲聊天场所，有瓦遮头，有地可坐就已经满足了老人的要求。

更加高级的消费模式例如保健品、医疗器械等商业品牌，无论就品牌自身或就0前的永川地区的农村经济情况而言并不适于引进。

较为可行的是将非处方医药企业与医院以及个体户的现有资源联合起来为老人提供集中休闲场所。例如永川地区会有赶集的风俗，我们在实地调研时也观察到有医院派出的义诊，为老人提供简单基本的身体检查以及派发基础非处方药品。但是义诊的设施十分简单，只有一张桌子，两张椅子还有少数医疗器械。所以以现在已有的资源进行提升是结合永川地区实际情况而言较为现实的做法。但是将医疗、医药方面的人力物力、资源整合一定需要政府的参与，且工程量巨大也是一大难题。

就实际情况而言，要将欧美以及日本式的付费养老机制引进中国经济条件还远不够成熟。

2.3 政府措施落实

就我们所了解到的情况而言，永川区政府对集体养老有种种非常实惠便民政策扶持，早在2013年，永川区政府就曾发表《重庆市永川区关于扶持发展社会办养老机构的意见》，这份意见中就集体养老机构资金来源、养老机构按营利性和非营利性不同性质享受优惠扶持政策、强调养老用地保障、税务优惠、养老服务人员专业化、鼓励多元养老资金、与医院联动养老机构等各个方面做出了详细的意见支持。但是受限于文化水平，农村老人对此了解并不多，争取的意识也不强，由政策落实到当地每个老人的这个过程中许多操作实施都会大打折扣，包括有的老人养老补贴仅有150元/月，包括当地部分老人对公办养老院收入以及养老环境、养老条件的意见特别大，这些都加重了村民对集体养老的疑虑与抵触。

3、集体养老化现状原因分析

(1) 理念上，农村老人大多保留着以前的观念，“养儿防老”的思想深入忍心。这样的思想让大多数老年人不愿意进入养老院，他们更多希望自己的子女能够为自己的晚年生活负责，也希望自己的晚年能够与子女生活在一起。

(2) 经济上，农户收入过低，这是导致许多老年人无法进入养老院的直接原因。在我们的调查中，有部分老人愿意进入养老院，但是更多的情况是老人的经济情况无法支持养老院的费用。

(3) 农村养老院现状不容乐观，进入门槛相对高、服务质量差、支出收入不透明等，让大多数老人对养老院抵触、不信任，这更加加大了农村养老院的发展。

4、对于集体养老的对策建议

4.1 实行政府干预下的市场化

根据我国目前的总体状况和我们的调查结果来看，现阶段在农村地区对集体养老实行完全市场化还不现实。在养老保障制度建立与完善的过程中，不能片面地强调市场化，而必须在社会化的大条件下发展市场化，同时也不能完全套用西方的市场化养老的模式，而必须从我国的实际情况出发，依靠社会化来完善市场化目标，实行政府干预下的市场化。

4.2 营造良好的养老市场化发展环境，加强监管

调查结果显示，农村地区的民办养老机构服务质量不高，是老年人对其存在抗拒心理的原因之一。单纯依靠民办机构自身的力量来改善这一问题的难度很大，政府应该积极提供帮助。对民办养老机构进行财政补贴，制定普惠政策，保证养老服务水平。加强基层组织建设，提供养老资源。建立医疗机构和养老机构之间的协作机制，将医疗卫生资源引入养老机构，提升我国农村老年医疗保健服务能力。同时完善相应的法律法规，制定市场准入法则，加大监管力度，努力改善养老服务质量。

4.3 增加农村居民收入

与城镇相比，农村老年人口负担更重，经济更为拮据，经济条件成为限制集体养老市场化发展的重要因素。增加农村居民收入，改善农村居民经济条件，是发展养老产业的重要基础。

在我国经济增长“新常态”形势下，应调整产业结构和布局，并针对农村地区进行经济政策支持和经济重心的转移，增加农民收入，强化农民集体养老服务意识。首先，农村剩余劳动力部分转移，培养和提升技能水平，参与新型城镇化建设，服务本地新型城镇化建设和发展，就地就近就业。其次，大力开展劳动技能培训，加强职业化教育水平，提升劳动者技能，推动城镇化建设和发展，带动就业，提升就业水平。最后，大力发展乡镇企业，“子女”就地就近就业。农村居民收入增加，农村老年人接受养老服务的意识才会增强，民办养老机构才有利可图，同时服务质量自然能得到提升。

4.4 加强养老机构基础设施建设

基础设施作为养老机构的“硬件”指标，很大程度上直接决定了养老机构能否提供高质量的养老服务，合理的、完善的配套设施是高质量养老服务的关键。首先，要合理运用政府的财政补贴，对养老机构的基础设施进行更新和改良。其次，要根据老年人的切实需求，完善相应配套设施，力求为老年人提供高质量的服务体验。

4.5 注重养老机构专业人才培养

现如今，随着社会的发展，农村老人对于生活和精神层面的需求增加，这就对养老机构的服务人员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养老机构的服务人员从“低门槛、低水平”向“专业化、人性化”转化。养老机构要定期开展业务培训，对上岗的服务人员进行业务指导，提高服务意识，提高业务能力，达到整个团队的服务质量的高标准化和服务方法的规范化。并设立绩效考核制度，

定期对服务人员的业务进行综合考评以督促其更好地完成工作。

4.6 提高农村居民集体养老意识

集体养老市场化需要经济基础，同时也需要思想基础。农村集体养老服务的发展，离不开农民在养老观念上的改变。政府和民营企业需要共同在培养农民集体养老的意识，提高农民对集体养老的认同程度上做出努力。加强对老年人的宣传和引导，通过一些有利老年人身心发展和老年人乐于参与的活动，让他们逐渐接受新的养老观念。

[参考文献]:

[1]秦智颖.我国农村养老服务供给主体多元化研究[D].燕山大学,2015.

[2]张婷婷.瑞安市湖岭镇农村养老服务研究[D].福建农林大学,2017.